景宁县城乡公交一体化及山区客货邮协同发展实施方案（征求意见稿）

为全面贯彻落实省委十五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加快推进公共服务一体化试点工作，积极探索城乡公交一体化和山区客货邮协同发展新路子，进一步整合、盘活县域城乡公交运力资源，推动货邮服务向农村延伸，助力实现乡村振兴与共同富裕，根据《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实施方案（2021—2025年）》、《浙江省交通运输厅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浙江交通服务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专项行动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浙交〔2021〕150号）和《景宁畲族自治县推进山区县公共服务一体化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聚焦破解山区农村物流发展重难点问题，强化县域统筹，整合站场运力资源，共建服务网络，促进“一站多能、一点共享”，有效破解我县偏远地区公交“空载率高、共享率低”、快递“下不去、上不来”、产品“资源散、上城难”等问题，全力探索建立客货邮“功能协同”的景宁模式，不断提升山区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二）主要目标。创新运用“固定班次+预约响应”的城乡公交服务模式，进一步整合、盘活县域农村客运运力资源，全力打通快递进村、农文旅产品进城“最后一公里”，实现山区群众出行、货运、用邮等公共服务更加精准、均衡、可及、优质、公平；到2025年，基本形成“城乡一体、服务普惠、便捷高效”的山区客货邮协同发展服务体系，打造客货邮标志性成果，助力实现乡村振兴与共同富裕。

（三）主要路径。

**——强基础。**根据县域实际，科学布局服务站点，新建1个县级共配中心项目，建成客运中心客货邮中转站，开通客货邮一体化共富专线20条以上，增设村级智能公交邮箱、智能快递柜等共享设备，全力提升客货物流智能化与自动化水平，实现山区县农村客货邮优质均衡。

**——优服务。**结合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革山区试点工作，进一步调整线路，以“固定班次+预约响应”模式推进城乡公交服务优化提升，全面改善我县城乡公交客运服务普惠均等水平。

**——促共享。**共享基层党群服务中心，文化礼堂等现有设施，分级推进山区客货邮服务改革，实现“多站合一”乡镇客货邮综合服务站与“一点多能”农村物流综合服务点全覆盖。

**——创品牌。**结合山区地理环境、村庄人口布局、产业发展特点、公交运营体系、邮件快递数量等实际，突出山区特点，优化线路，做深融合，提升形象，加快形成具有景宁辨识度的“畅行景宁”品牌模式。

二、主要任务

（一）加强基础设施共建共享。

**1.优化城乡公交运营模式。①调整线路，**进一步优化调整县城至乡镇的城乡公交（中巴车）线路及班次，以“固定班次+预约响应”模式在乡镇至建制村、建制村至建制村间开行镇村公交（共富小巴），切实保障城乡群众便捷出行；②**降低票价，**城乡公交、镇村公交票价在原农村班车票价基础上下浮30%以上；**③配套设施，**通过安装电子支付设备，升级智慧系统，完善城乡公交站牌点位及内容设置，使群众出行、预约、支付更为便捷。（责任单位：交通运输局、交通集团。注：第一位为牵头单位，其他为主体责任单位，下同。）

**2.建设县级共配运营体系。**加快推进县级共配中心新建项目进度，加大分拣精细度，提高分拣效率，降低运营成本。（责任单位：国投集团、邮政管理局。）建立县级服务体系，用好用足现有分拣场地，增加人员力量，高效开展二次分拣、集包、转运、管理等业务，全力满足客货邮线路需要。（责任单位：邮政管理局、邮政公司。）改造客运中心客货邮中转站，建设数智赋能平台，通过整合流动“十助”链路，打造客货邮信息数字化、智能化应用场景，实现客货邮信息共享、物品运输全链条跟踪追溯，让客货邮联运过程可观、可知、可控、安全高效。（责任单位：交通运输局、邮政管理局、深改中心、经商科技局、农业农村局、文广旅体局、供销联社、国投集团、交通集团、邮政公司。）

**3.建设乡镇（村）综合服务网点。**因地制宜采用“引入、入驻、共建”等模式，建设“多站合一”乡镇综合服务站，集成客运、货运、邮政、快递等功能于一体，提供停车等待、邮政快递寄递、农文旅产品展示、货物中转等服务。2024年建成5个乡镇综合服务站，2025年实现乡镇综合服务站全覆盖。利用村级党群服务中心、便民超市、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公交停靠站、村邮站等场所，提升“一点多能”村级综合服务点，实现交通服务、快递收寄、农文旅产品展销等多种功能“一站式”服务。2024年完成村级综合服务点提升（或新设公交邮箱）15个以上，2025年完成村级综合服务点提升（或新设公交邮箱）20个以上，2026年实现村级综合服务点全覆盖。（责任单位：交通运输局、邮政管理局、经商科技局、农业农村局、文广旅体局、供销联社、交通集团、邮政公司、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4.建立客货邮一体化专线。**规范客货邮专线特色化标志标识，对部分客货邮一体化专线车辆外观、邮件快递包裹存放区等设施进行改造，提升农村康庄小巴形象与功能性，增强客货邮服务运力保障。在相关站点及客货邮线路车辆外观设置既含省级客货邮统一标识，又能体现地方特色的站名标牌，进一步提高辨识度和认知度，扩大客货邮融合影响力，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2024年开通客货邮一体化共富专线10条，其中县城到乡镇政府所在地线路5条，村际间线路5条；2025年开通客货邮一体化共富专线10条以上，其中县城到乡镇政府所在地线路3条以上，村际间线路7条以上。2026年全县域客货邮线路实现应开尽开。（责任单位：交通运输局、邮政管理局、交通集团、邮政公司。）

（二）深化机制协同发展

**1.明确运营责任主体。**进一步深化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革，创新客运、邮政、快递等运力融合机制，明确交通运输局、交通集团为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革责任单位。长运公司、邮政公司为客货邮线路运营责任单位，交通运输局、邮政管理局负责指导双方签订合作协议，明晰责任义务，实现设施共用、线路共用、车辆共用、人员共用。（责任单位：交通运输局、邮政管理局、交通集团、邮政公司。）鼓励公交客运企业与邮政快递企业、供销、农产品配送中心等主体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在设施、线路、模式、场地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实现优势互补、协同发展。（责任单位：交通运输局、邮政管理局、农业农村局、经商科技局、文广旅体局、供销联社等。）

**2.建立运营服务机制。**统筹城乡公交线路、快递配送网络资源，制定服务网格，建立线路图，将偏远山区快递物流覆盖成本高、配送线路村庄比较集中的快件通过公交运输免费送达。回程时将上行的各类农产品运至县客运中心客货邮中转站进行分装配送，构建形成“资源共享、客货兼顾、运邮结合”网络融合服务体系。（责任单位：交通运输局、邮政管理局、农业农村局、经商科技局、供销联社。）

**3.强化运营管理考核。**采取线上线下、部门协同等多种监管方式，督促指导客货运输、寄递企业主体严格执行收寄安全“三项制度”、客车带货安全及寄递产品质量有关标准要求，强化运输安全及产品品质全过程管控，保障客货物流高质高效、安全畅通。（责任单位：交通运输局、公安局、市场监管局、邮政管理局。）制定城乡公交及客货邮一体化运营考核办法，规范补助资金发放，分别对长运公司、县级共配中心、客运中心客货邮中转站、乡镇综合服务站、村级综合服务点及客货邮专线进行考核，按照考核结果发放补贴资金。（责任单位：交通运输局、邮政管理局、财政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鼓励支持客货邮协同发展**

**1.落实基础服务补助政策。**县财政统筹安排城乡公交及客货邮一体化运营补助资金，用于一次性建设补助和每年运维补亏。其中补助标准为：**①城乡公交运营方面。**县财政兜底保障城乡公交运营资金，运营第一年县财政每季度预拨300万元经费用于日常经营，满一年后，由第三方审计公司对城乡公交运营盈亏情况进行审计，并根据审计结果研究决定以后年度财政保障方案；**②客货邮一体化运营方面。**客运中心客货邮中转站一次性补助不高于5万元，单个乡镇综合服务站一次性补助不高于2万元，单个村级综合服务点一次性补助不高于1万元；运维补亏标准为：县级共配中心二次分拣配送补助不高于8万元/年、客运中心客货邮中转站转接管理补助不高于4万元/年，单个乡镇综合服务站管理补助不高于0.6万元/年，单个村级综合服务点管理补助不高于0.3万元/年，若相关站点与共富驿站重合，按本政策执行。（责任单位：财政局、交通运输局、邮政管理局、交通集团、邮政公司、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2.支持客货邮产业协同发展。**积极争取上级补助政策，鼓励支持运营企业打通快递进村、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新渠道，活跃农村市场，促进农民增收。积极推进客货邮与农村各产业协同，改变交通运输、快递物流单一环节盈利模式，搭建农文旅产品流通“绿色通道”，推动我县农村特色产业蓬勃发展。（责任单位：交通运输局、邮政管理局、农业农村局、经商科技局、文广旅体局、供销联社、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工作步骤

（一）谋划阶段（2024年1月—2024年8月）

开展全县农村客运班次、线路、站点等基本情况和群众出行、快递进村、产品销售等基本需求的调查摸底，拟定公交线路优化调整方案，制定山区客货邮协同发展工作方案，明确时间节点、工作安排、目标任务、责任部门及联系人。

（二）实施阶段（2024年9月—2026年12月）

对照公共服务一体化改革试点县工作要求，由交通运输局牵头邮政管理局、经济商务科技局、农业农村局、供销联社等部门结合景宁实际，因地制宜，共享资源，优化网络，统筹建设，切实推进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革及山区客货邮一体化发展。

（三）评估阶段（2024年12月—长期）

为确保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革及山区客货邮一体化发展工作有效推进，由交通运输局、邮政管理局牵头，每年1月份对上一年客货邮融合运营情况按照建设进度、运营保障、服务质量三个维度进行评估考核，并由交通运输局向财政局提出服务质量考核运营补助申请，财政局核定后按照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有关规定拨付资金。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以分管副县长为组长，交通运输局、邮政管理局主要领导为副组长，发改局、改革办、经济商务科技局、财政局、农业农村局等部门分管负责人为成员的客货邮协同发展试点专班，统筹推进试点工作。

**（二）建立工作机制。**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统筹协调工作推进中的重点难点问题，一月一会商，双月一点评，一季一调度，定期召开联席会商会议，研究解决堵点、难点问题。建立考评机制，将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革、客货邮协同发展作为交通工作的重要内容纳入对相关部门、乡镇（街道）年度考核之中，确保试点工作顺利推进。

**（三）加强宣传推广。**及时宣传和推广城乡公交一体化改革、山区客货邮协同发展工作经验，为推进我县山区客运、货物、快递畅行，助力产业振兴与乡村共富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和舆论氛围；总结一批管用、可看、可讲、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打造城乡公交一体化及山区客货邮协同发展标志性成果。